

证券代码：839418

证券简称：控汇股份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深圳市控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6月17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控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6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有才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吴有才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吴有才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

止。吴有才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长任职资格的要求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人员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吴有才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聘任吴有才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吴有才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总经理任职资格的要求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人员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陈珊珊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聘任陈珊珊女士为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陈珊珊女士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要求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人员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朱钢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聘任朱钢先生为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朱钢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副总经理任职资格的要求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人员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朱钢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聘任朱钢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朱钢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财务负责人任职资格的要求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人员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控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》

深圳市控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6月18日